

# 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文件

黄绥办〔2021〕32号

---

## 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关于 下达机关办公区用水计划的通知

后勤服务中心：

为深入贯彻“节水优先”方针，扎实推进节约用水工作，根据《黄委关于印发2020年节水机关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黄节保〔2020〕63号）要求，绥德局开展了节水机关建设有关工作，按照《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机关用水计划实施方案》和《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节水目标责任制及考核制度》有关规定，依据陕西省用水定额标准，结合2021年9月、10月份用水计量结果，特制订了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机关办公区2021年11月—12月用水计划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严格贯彻落实该用水计划指标，做好节约用水管理。超计划用水、用水计

划调整参照《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机关用水计划实施方案》执行。

附件：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机关 2021 年 11 — 12  
月用水计划表

黄河水土保持绥德治理监督局  
2021年10月15日

